

证券简称：包钢股份
债券简称：包钢转股

证券代码：600010
证券代码：190010

公告编号：（临）2007—012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7年4月26日上午召开。监事会全体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修改公司内部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2003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我们认为：

公司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坚持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4月27日